

東區區議會轄下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小組  
第三次會議  
會議紀錄

---

日期：2016年11月28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10時30分

地點：東區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成員

出席時間（上午）    離席時間（下午）

王志鍾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古桂耀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何毅淦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許林慶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洪連杉議員		10時35分	會議結束
徐子見議員		10時35分	會議結束
梁兆新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梁國鴻議員	（副主席）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麥德正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楊斯竣議員		10時40分	會議結束
趙資強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黎志強議員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顏尊廉議員,MH		10時35分	會議結束
龔栢祥議員,MH	（主席）	10時30分	會議結束

缺席致歉者

丁江浩議員  
李進秋議員  
林心廉議員  
張國昌議員  
梁穎敏議員  
黃建彬議員 BBS, MH, JP  
黃健興議員  
趙家賢議員  
劉慶揚議員  
鄭志成議員  
鄭達鴻議員  
羅榮焜議員,MH

## 負責者

### 定期列席的政府部門代表

魏麗盈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東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1
陳殷慧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項目經理(工程)
林俊風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助理(工程)
李可堅先生	建築署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
劉達楹先生	建築署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
李嘉倫先生	建築署 高級工程策劃經理
駱美美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東區康樂事務經理
盧玉敏女士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港島 3
谷威基先生	香港警務處 東區交通隊主管
李淑嫻女士	東區民政事務處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2
黃超智先生	東區民政事務處 行政主任(區議會)4

### 應邀出席的部門及機構代表

黃愷明女士	建築署 建築師
黃頌怡女士	建築署 工程策劃經理
陳宇和先生	建築署 工程策劃經理
陳淑逯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東區助理康樂事務經理
李榕修先生	港島東區地政處 產業測量師/筲箕灣

## 開會詞

主席歡迎各位督導小組成員及各政府部門代表出席會議。

### I. 通過東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小組第二次會議紀錄初稿

- 督導小組確認上述初稿無須修改，並通過會議紀錄。

### II.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東區文化廣場的進度報告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小組文件第 5/16 號)

- 東區民政事務處 (民政處) 代表介紹第 5/16 號文件。
- 有督導小組成員關注開展東區文化廣場 (下稱「廣場」) 工程時，位於譚公廟道的臨時公眾收費停車場將被收回，屆時區內停車位將

## 負責者

更為緊絀。另有督導小組成員詢問收回上述停車場後的取代方案。

5. 主席補充，收回譚公廟道的臨時公眾收費停車場後，愛禮街公眾收費停車場將會提供車位予大型車輛（包括非專利巴士及大型貨車），從而減低對區內交通可能帶來的影響，並期望長遠而言有更佳的方案。
6. 督導小組備悉重點項目的最新工作進展及計劃。

### **III.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計劃－社區參與活動及宣傳工作**

（東區社區重點項目督導小組文件第 6/16 號）

7. 民政處代表介紹第 6/16 號文件。
8. 督導小組支持盡快舉辦社區參與活動及宣傳工作，令更多東區居民了解廣場的計劃及工程進展。另有督導小組成員支持「美化隧道」計劃，並提出可考慮美化隧道頂部位置，以及在過程中提高市民參與度，從而增加市民對文化廣場的認識。
9. 另有督導小組成員詢問宣傳品的製作及派發詳情，並建議增加宣傳品的印刷及派發量。
10. 民政處代表備悉小組成員的意見，建議在日曆上加印一個大型的區議會標誌水印，並同意增加宣傳品的製作及派發量，數量由三十份增加至二百份。
11. 督導小組備悉社區參與活動及宣傳工作的最新進展及計劃。

### **IV. 下次會議日期**

12.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1 時結束。下次會議日期另行通知。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7 年 1 月